

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滦河沿硅砂矿矿山开发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二〇二五年六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5
2.1 公示内容	5
2.2 公示方式	5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7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7
3.2 公示方式	7
3.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20
4 报批前信息公示情况	21
4.1 公示内容	21
4.2 公示方式	21
5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23
6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24
6.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24
6.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24
6.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24
7 其他	25

1 概述

滦平县东伟造型材料有限公司滦河沿硅砂矿位于滦平县金沟屯镇滦河沿村，行政区划隶属于滦平县金沟屯镇滦河沿村管辖，由原滦平县东伟造型材料有限公司滦河沿硅砂矿、承德宇通铸造材料有限公司滦平县金沟屯镇滦河沿硅砂矿和承德金座铸造材料有限公司金沟屯镇硅砂矿 3 个采矿权整合为一个矿区。整合方案经承德市人民政府于 2016 年 10 月 31 日以“承市政字[2016]141 号”文件批复。整合重点内容：重新调整矿界，对位于北京—赤峰铁路可视范围以内的原承德金座铸造材料有限公司金沟屯镇硅砂矿采矿权在进行环境恢复治理的同时实施关闭；对位于铁路 1000m 范围内的原滦平县东伟造型材料有限公司滦河沿硅砂矿部分范围予以剔除，位于铁路 1000m 以外的资源及原承德宇通铸造材料有限公司滦平县金沟屯镇滦河沿硅砂矿二采区砂矿资源（Ⅱ号矿体部分资源）和原承德宇通铸造材料有限公司滦平县金沟屯镇滦河沿硅砂矿一采区（Ⅰ号矿体部分资源）进行整合，形成 1 个整合后的采矿权，另将部分尚未开发的空白区域划入整合后的采矿权内。

三矿山整合后于 2016 年 11 月编制完成《河北省滦平县东伟造型材料有限公司滦河沿硅砂矿整合资源储量核实报告》，并通过承德市矿产资源评审中心评审（承国土资储评[2017]2002 号）；2017 年 2 月 27 日，资源储量经承德市国土资源局予以备案（承国土资备储[2017]2007 号）。

2017 年 3 月，滦平县东伟造型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河北圣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滦平县东伟造型材料有限公司滦河沿硅砂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 年 5 月 3 日，通过了原滦平县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滦环评[2017]013 号）。

2019 年 5 月，滦平县东伟造型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承德永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滦平县东伟造型材料有限公司滦河沿硅砂矿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方案》并通过专家评审。

2019 年 8 月 2 日，针对当时矿区内已形成的 2 处露天采坑、矿区阶段建设内容、配套工程及生态、环保措施，滦平县东伟造型材料有限公司滦河沿硅砂矿项目通过了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并于 2019 年 11 月 5 日取得了承德市

生态环境局滦平县分局出具的《滦平县东伟造型材料有限公司滦河沿硅砂矿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滦环验[2019]022号）。

2019年6月，完成《滦平县东伟造型材料有限公司矿山生态环境达标整治方案》编制及评审，并于2019年12月3日通过滦平县人民政府验收。

2017年9月27日，滦平县东伟造型材料有限公司滦河沿硅砂矿整合后首次获得采矿许可证。2021年为了延续采矿许可证，且矿山在开采期间资源储量发生重大变化，采矿权人委托承德紫鹏矿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了《河北省滦平县东伟造型材料有限公司滦河沿硅砂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该报告通过河北省矿产资源储量研究中心评审（冀矿储评〔2021〕284号），于2021年12月6日在河北省自然资源厅进行了评审备案（冀自然资审〔2021〕959号）。本次储量核定为：保有控制资源储量429.05万吨，推断资源量120.13万吨，可信储量242.44万吨。

2021年2月4日，滦平县东伟造型材料有限公司滦河沿硅砂矿入选河北省绿色矿山储备库。

2021年3月10日，滦平县东伟造型材料有限公司完成工商信息变更，正式更名为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月7日，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了采矿许可证变更，变更了采矿权人及矿山名称，采矿权人由滦平县东伟造型材料有限公司变更为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矿山名称变更为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滦河沿硅砂矿。2023年3月6日，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了采矿许可证延续，矿区范围、生产规模、开采标高、开采方式等均未发生变化。

根据《关于切实做好非金属露天矿山“横切”式开采相关工作的函》（冀自然资字[2023]98号），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滦河沿硅砂矿现状为“横切”式开采的矿山，需优化开发利用方案。因此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5月委托河北金庆源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滦河沿硅砂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并于2023年5月25日通过评审。2023年6月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针对矿区范围调整（对矿区东南侧办公楼及生产车间进行避让）、生产规模提高（9万吨/年变更为40万吨/年）再次委托河北金庆源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滦

河沿硅砂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并于 2023 年 7 月 5 日通过评审。矿区范围由 0.6139 平方公里缩减至 0.5951 平方公里，缩减范围不涉及资源储量，河北省地质矿产研究中心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出具了《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滦河沿硅砂矿矿产资源储量评审意见书》（冀矿储简[2023]30 号）。

由于矿山开发利用方案调整，申请缩小矿区范围和扩大开采规模，服务年限减少，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重新委托河北金庆源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且通过专家评审，并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取得了河北省自然资源厅的审查意见（冀自然资审〔2023〕457 号）。

2023 年 9 月 25 日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滦河沿硅砂矿申请办理采矿权变更登记手续，根据 2023 年 10 月 16 日滦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关于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滦河沿硅砂矿采矿权变更登记申请核查意见：该矿原采矿权面积为 0.6139 平方公里，因矿区东南侧存在办公楼及生产车间，同时部分边界地带与基本农田重叠，为了减少安全隐患，本次变更申请缩小矿区范围，退出办公楼生产车间及基本农田范围，缩小后矿区面积 0.5948 平方公里，缩减区域不占用资源储量。

2023 年 12 月 7 日河北省自然资源厅审批通过采矿许可证，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滦河沿硅砂矿现有采矿许可证证号：C1308002010116120082746；开采矿种：铸型用砂；开采方式：露天开采；生产规模：40 万吨/年；矿区面积：0.5948 平方公里；有效期限：10 年（自 2022 年 9 月 27 日至 2032 年 9 月 27 日）。

2023 年 12 月，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山东乾舜矿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滦河沿硅砂矿露天开采建设工程初步设计》且通过专家论证，并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在滦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备案。

2024 年 5 月，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河北钰江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滦河沿硅砂矿矿山开发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且通过专家评审，并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通过河北省水利厅审批（冀水审〔2024〕5493 号）。

2025 年 4 月 16 日，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滦河沿硅砂矿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 91130824681396193L001X，有效期为 2025 年 4

月 16 日至 2030 年 4 月 15 日。

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现有一座配套矿石加工厂，位于矿区东南侧，其环保手续履行情况如下：2017 年 10 月，滦平县东伟造型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河北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滦平县东伟造型材料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环评文件于 2018 年 8 月 6 日通过承德市环境保护局滦平县分局审批，批准文号：滦环评[2018]34 号。2019 年 5 月 15 日，承德市生态环境局滦平县分局出具了《关于滦平县东伟造型材料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申请名称变更的复函》，同意项目名称由原“滦平县东伟造型材料有限公司扩建项目”变更为“滦平绿色铸造产业园东伟硅砂深加工项目”。2020 年 11 月 17 日，滦平县东伟造型材料有限公司变更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 91130824681396193L002W，有效期为 2020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6 日。2022 年 3 月 28 日，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 91130824681396193L003X，有效期为 2022 年 3 月 28 日至 2027 年 3 月 27 日。2022 年 4 月 30 日，滦平县东伟造型材料有限公司扩建项目通过了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矿区开采的硅砂矿全部运至自有矿石加工厂进行生产，其现有生产能力能够满足本项目改扩建完成后的硅砂矿加工需求。**矿石加工厂不在本次评价范围内。**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规定，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方式如下：

2023年9月2日，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企业官网进行了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滦河沿硅砂矿矿山开发项目基础信息公示。2025年3月17日—3月28日，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企业官网、河北青年报及评价范围内敏感点公告栏进行了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滦河沿硅砂矿矿山开发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公众参与公示。2025年6月3日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企业官网进行了报批前公示。公示期间均未收到群众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示内容

项目公示内容简述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主要包括项目名称、建设地点、建设性质、建设内容及规模等。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2.2 公示方式

网络

项目选取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官网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网络公示要求，且易于公众获取本次公示信息，网站媒体选取合理可行。

网络公示起始时间：2023年9月2日

网络公示网址：https://www.cddwkj.com/news_details/9.html

网站截图如下：



图 1 首次网络公示截图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项目公示内容简述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时限：10 个工作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项目选取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官网进行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网络公示要求，且易于公众获取本次公示信息，网站媒体选取合理可行。

网络公示时间：2025 年 3 月 17 日—3 月 28 日

网络公示网址：https://www.cddwkj.com/news_details/26.html

网站截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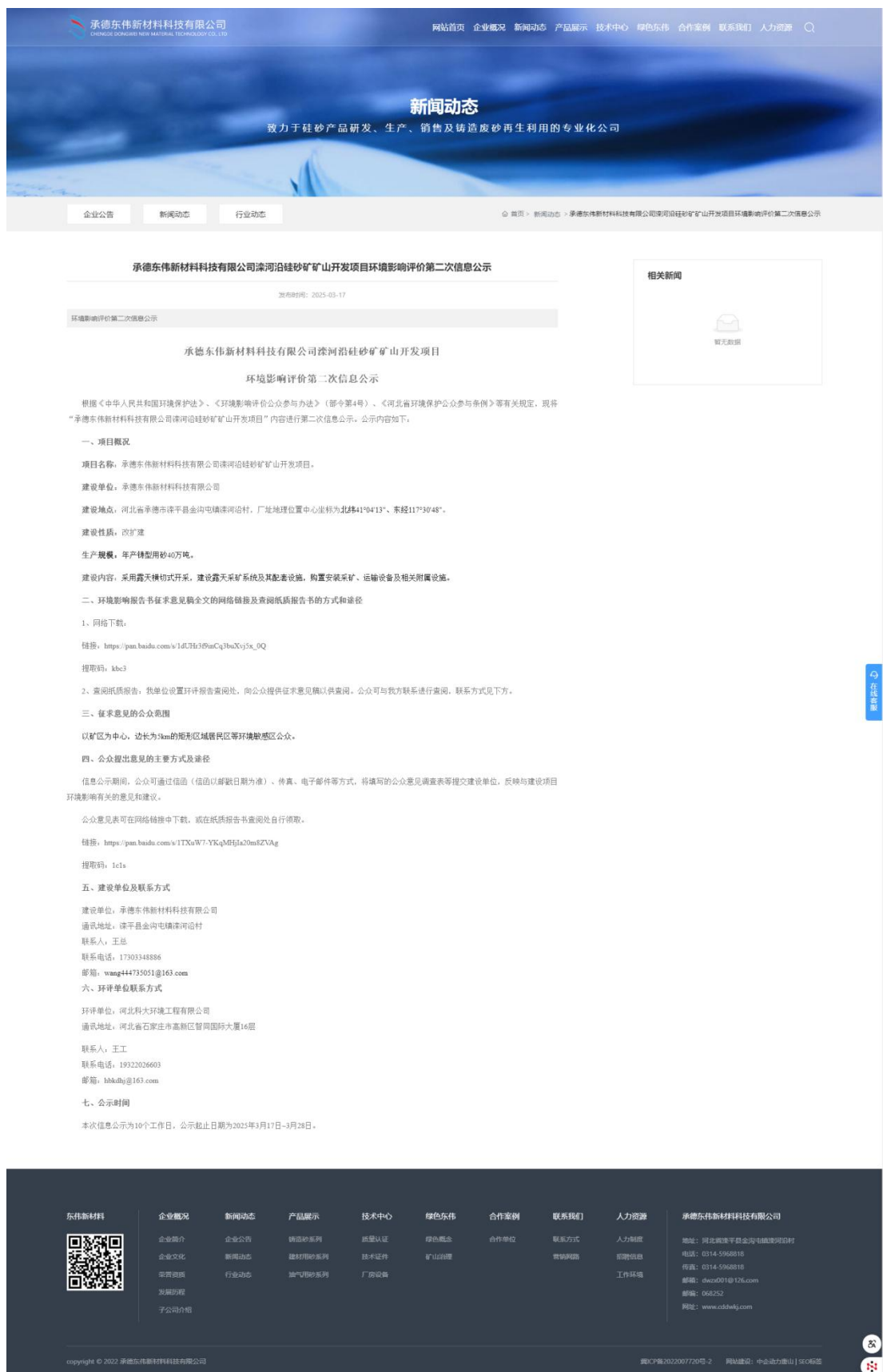


图2 第二次网站公示截图

3.2.2 报纸

项目选取河北青年报进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登报公示，河北青年报是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报纸公示要求，报纸媒体选取合理可行。

登报时间：2025 年 3 月 19 日、3 月 24 日登报两次

公示期限：2025 年 3 月 17 日—3 月 28 日

报纸照片如下：

■摄 / 刘延领

托湖光水色构建的婚礼基地，常态化组织集体婚礼活动，为年轻人打造浪漫体验。

漫步玉泽园，处处可见传统与现代的匠心交融。婚俗文化体验馆里，新人轻抚“百喜图”婚书的声响与辅导室里婚姻家庭讲师的娓娓道来相映成趣；“蓝”字墙前

微信公众号

图 3-1 2025 年 3 月 19 日登报公示

提醒：本报刊登分类广告全部由以下人员承接发布，
望客户严格核对姓名和电话，谨防上当受骗！

段贵行：133XXXX6211 董壮明：134XXXX6464
张 康：159XXXX7007

遗失声明
来源昌汇和瑞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130638MA08WJL8X7，公章（编号：
306308806906）、财务章（编号：
306308806907）、发票章（编号：
306308806908）丢失，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河北雄安新区安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昌汇第十
一分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130638MACB706N3R，核发
日期：2023年3月13日，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永清县志前建筑装饰工程有
限公司遗失公章、财务章、法
人章各一枚,声明作废。

遗 失 声 明

元氏县承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
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132MA0DLR6D1X,
财务专用章(备案号:1301059063854)
不慎丢失,现声明作废。

遗 失 声 明

河北高巡交通设施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1185MAC59T0L3R，执照正、副本及公章、财务章、法人章丢失，特此声明作废。

规定赔偿标准。车辆已灭失，现公告该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作废。特此公告。

遗失声明

石家庄途无阻物流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102MA7AY90B9H，不慎丢失财务章，特此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终止办公公告

因本所完成搬迁(办公)手续,自即日起(11月13日)起,所有业务往来、诉讼案件、社会公益服务等,请至新址接洽。原址(老地址)停止办公。特此公告。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甲19号(北京国际会议中心南侧)30层。
联系人:王主任
联系电话:86571111
电子邮箱:bjw@bjw.com.cn

遗失声明

本人不慎将北京市公安局颁发的《北京市常住户口迁移证》(编号:京0101010101010101)遗失,特此声明作废。

失信声明

用代码:91130611MABNTFKH30,不慎
丢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及公章、财务专用
章、法人章、发票专用章,特此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河北慧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
用代码:91130982MACOKOU927,不
慎丢失营业执照副本,特此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沈盛(河北雄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

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29MAD3C9185D，公
章丢失，特此申明作废。

遗 失 声 明

沧县龙威家电经销处，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92130921MA0C3YBB71，不
慎遗失财务章，特此声明作废。

遗 失 声 明

石家庄芭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91130105MA08PLF97J,不
再丢失法人章(王黎明印,印章编码:
1301048679118),特此声明作废。

遗 失 声 明

石家庄煜院商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
用代码:91130108MA6B18X40,不
再丢失法人章,防伪印章编号:
1301028789865,特此声明作废。

遗 失 声 明

保定市翔悦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

用代码:1130605MACTH75M9J,不慎丢失公章、财务专用章、发票专用章、合同专用章、法人章,特此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沙县新绿农产品加工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426MA07RJC9GW,不慎丢失单位公章一枚,编码1304265015947,特此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河北德邻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用代码:91130722MACT8WTT8N,不慎遗失公章,特此证明作废。

遗失声明

唐县折佑超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130627MA0B21RJ86,不慎丢失公章,特此声明作废。

注销公告

深圳市罗湖头镇童之梦幼儿园有限公司股东董保民决定解散公司,现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民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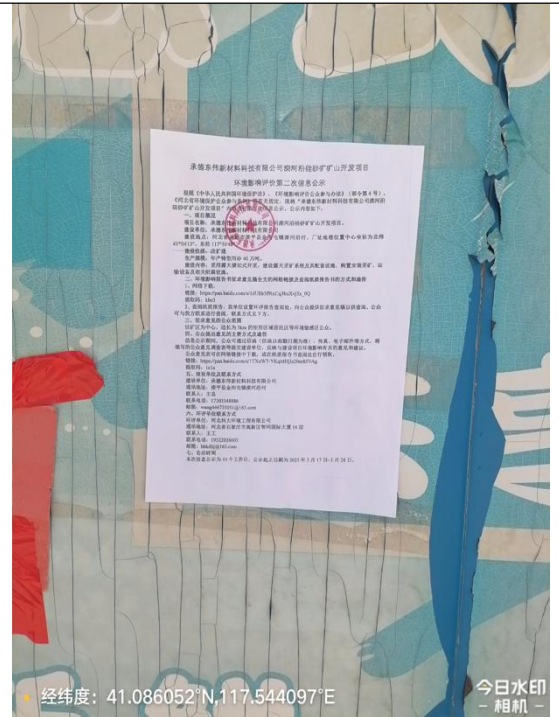
发办学许可证。公司现已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于本
公告发布之日起 45 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
联系人:霍保民,电话:13703185716。深圳市前海
王储童之梦幼儿园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4 日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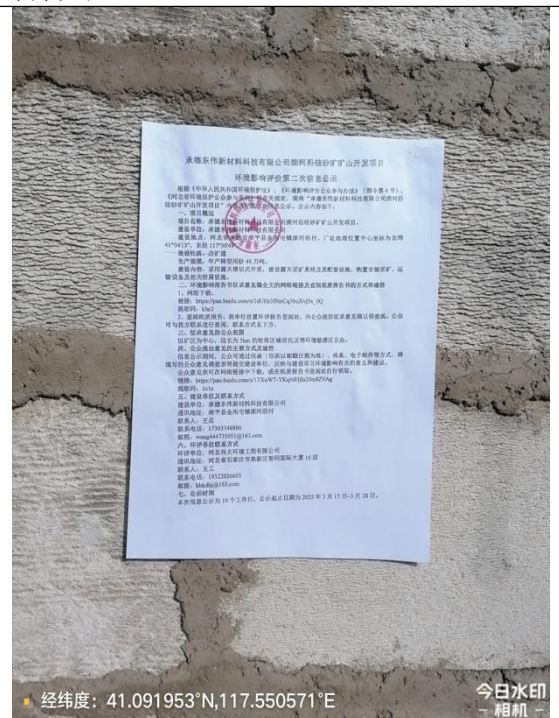
3.2.3 张贴公告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采用向评价范围内的敏感目标处居民张贴公示环评信息的方式。公示情况见图 4。





下甸子村（杨树沟）



下甸子村（小同沟）



荒地村



三道湾村



富士施乐环保小学



杨树沟门



门坎沟



小苇子沟村



大苇子沟村



后梁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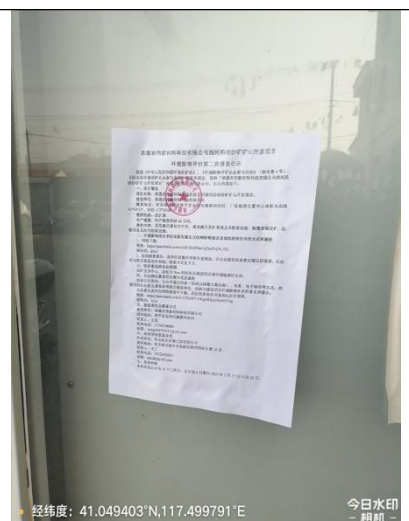
后梁 (芹菜沟)



后梁 (碾子沟)



下瓦房村



金沟屯村



图 4 张贴公告照片

3.2.4 查阅情况

项目在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办公区设置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版报告书查阅处，公示期间无公众前来查阅。

3.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众在征求意见期间无反馈意见。

4 报批前信息公示情况

4.1 公示内容

项目公示内容为《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滦河沿硅砂矿矿山开发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报告及《公众参与说明》。

4.2 公示方式

网络

项目选取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官网进行报批前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网络公示要求，且易于公众获取本次公示信息，网站媒体选取合理可行。

网络公示起始时间：2025年6月3日。

网络公示网址：https://www.cddwkj.com/news_details/29.html

网站截图如下：

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滦河沿硅砂矿矿山开发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图 5 报批前网站公示截图

5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采取其他深度公众参与形式。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第十四条：“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下列方式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一）公众质疑性意见主要集中在环境影响预测结论、环境保护措施或者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的，建设单位应当组织召开公众座谈会或者听证会。座谈会或者听证会应当邀请在环境方面可能受建设项目影响的公众代表参加。

（二）公众质疑性意见主要集中在环境影响评价相关专业技术方法、导则、理论等方面的，建设单位应当组织召开专家论证会。专家论证会应当邀请相关领域专家参加，并邀请在环境方面可能受建设项目影响的公众代表列席”。

本项目参与调查期间无公众提出具体意见，因此本项目可不进行深度公众参与。

6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6.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无公众反对项目建设。

6.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无公众反对项目建设。

6.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7 其他

我单位已将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过程中公众参与的相关原始资料存档备查，主要为网站公示截图、公示报纸、公众意见表、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拟报批报告书及公众参与说明文件。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滦河沿硅砂矿矿山开发项目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滦河沿硅砂矿矿山开发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承德东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年6月

